

天津2008年安全师考试合格标准及领证事宜的通知安全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4/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2008_c62_524873.htm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2008年度价格鉴证师、注册设备监理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08]83号）文件精神，现将2008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领证事宜通知如下：一、合格标准：专业名称科目名称试卷满分合格标准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10060安全生产管理知识10060安全生产技术10060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10060二、领证注意事项：1、成绩合格的2008年度非首次报名的考生（即老考生），请于2008年12月7日-8日到市人才考评中心（和平区唐山道52号）一楼服务大厅提交与网上报名相同底片一寸半照片一张，照片背面用圆珠笔写上考试名称、年份、考生姓名、报名序号，并注明“部分科目合格”或“已全部合格”。2008年首次报名的考生，于审核时已交过照片，不需要再次提交。2、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照片的考生，可于每月20日到考评中心补交，并于补交后的第三个周三前来领取证书。3、部分科目合格、并已于12月8日前交过照片的考生请于2008年12月13日15日到市人才考评中心（和平区唐山道52号）一楼服务大厅领取单科合格证书。4、全部科目合格（含累计合格）人员，由于人事部尚未将合格证书发到各省市，目前尚不能确定领证日期，领证时间网上另行通知（天津人事考试网，网址www.tjkpzx.com）。5、考生本人领取合格证书，请出示准考证。6、准考证丢失的，需本人前来领取，不得由他人代

领。如知道报名序号，领取时请出示本人身份证；如不知道报名序号，请先拨打96888222（移动用户拨打：125902012）查询报名序号，再凭本人身份证领取。7、委托他人代领证书的，须携带考生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并出示代领人身份证。8、领取证书后，准考证由考评中心收回。9、证书费：每证7元。10、领证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